

附件 2

沙坪坝区 2022 年上半年公开招聘 教育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面试考生疫情防控须知

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 2022 年上半年公开招聘教育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面试顺利进行,请所有考生知悉、理解、配合、支持面试防疫的措施和要求。

一、考生在面试前 14 天起须注册“渝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可通过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或相关手机 APP 完成),自我监测有无发热、咳嗽、乏力等疑似症状。如果旅居史、接触史发生变化或出现相关症状的,须及时在“渝康码”进行申报更新,出现相关症状及时到医疗机构就诊排查,排除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建议考生非必要不离渝,不得与有境外旅居或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有接触,严格按疫情防控要求做好本人防护。

二、面试当日,所有考生须持考前 48 小时内(以采样时间为准,下同)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纸质和电子均可,下同),且“渝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场所码”显示为绿码(当日更新),体温查验 $<37.3^{\circ}\text{C}$ 且无其他异常情况的,方可进入面试场地参加面试。其中:面试前 14 天内市外来渝返渝考生,须提供面试前 3 天内 2 次(2 次采样间隔至少 24 小时,且 2 次采样均须在重庆市有资质的检测服务机构进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面试前 48 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指考生面试当天前 48 小时内出具的核酸检测证明。面试前 48 小时是指核酸检测采

样时间，而不是检测时间、报告打印时间、检测方出具报告结果时间等。请考生合理安排核酸检测采样时间，以免影响您参加面试。

三、面试当日，考生 7:00 可进入考点，7:30 进入候考室签到候考，建议考生预留足够时间配合考点工作人员进行入场核验。进入场地时，考生须接受防疫安全检查和指导，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考前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出示“渝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场所码”备查。

四、考生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不得参加面试：

（一）面试前 28 天内有境外旅居史，尚未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的考生。

（二）新冠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者、密接的密接，尚未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的考生。

（三）尚未出院的新冠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或者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但尚在随访医学观察期内的考生。

（四）面试前 14 天内，曾出现体温 $\geq 37.3^{\circ}\text{C}$ 或有疑似症状，但面试前未排除传染病或仍存在身体不适症状的考生。

（五）面试前 14 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未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的考生。

（六）面试当天，重庆“渝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场所码”异常（非绿码）的考生。

（七）面试当天，根据疫情防控需要，不能按上述要求提供规定时限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考生。

(八) 进入考点前，因体温异常、干咳、乏力等症状，经现场医务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的考生。

五、考生应遵守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并做好自我防护。

(一) 考生应当遵守本市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主动及时了解重庆市人事考试相关疫情防控要求，积极配合考点、考场做好现场防疫工作。

(二) 考生在备考期间，务必做好个人防护，避免前往人员密集地区，避免与无关人员接触。勤洗手，公共场所佩戴口罩，在各种场所保持一定的安全社交距离。面试当天，尽可能做到居住地与考点之间“两点一线”。

(三) 考生在面试当天，须自备口罩，除核验身份时须按要求摘戴口罩外，进出考点时须佩戴口罩。

(四) 在面试过程中，考生若出现发热、咳嗽、咽痛、头晕、呼吸困难、呕吐、腹泻等异常状况，应立即向考务工作人员报告，面试中止立即送医。

(五) 提倡考生自行赴考，送考人员不得进入考点和在考点周围聚集，考点不提供停车条件。面试结束后，考生须服从安排尽快离场。

六、有关要求

(一) 考生应认真阅读本防控须知，如违反相关规定，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二) 考生不配合面试防疫工作、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信息)的，按相关规定处理。造成不良后果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七、其他事项

面试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将根据国家和本市疫情防控的总体部署和最新要求进行动态调整，请广大考生务必密切关注“沙坪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http://www.cqspb.gov.cn/bm/qrlsbj_63800/）“招考录用”专栏通知公告，掌握面试最新动态并保持通讯畅通。